

故徵道師

蕭承慎著

文通書局印行

師道徵故目錄

第一篇 弁言

壹

釋名與探蹟途徑

一

二、名辭考源

二

三、釋義

三

四、探蹟途徑

四

第二篇 爲師之道

貳

字源徵義

五

一、說文之解釋及其引伸

六

二、古代經藉之訓詁

七

三、繫語

八

四、先哲遺教

九

五、學記

一〇

六、儒行

一一

唐宋詩選

- 三、孟子
四、孟子二
五、荀子
六、揚雄
七、韓愈
八、周敦頤
九、章學誠
十、繫辭
十一、孔子
十二、墨子
十三、郭泰與人師
十四、書院之師儒
十五、大師之風骨
十六、師儒之丰神意態

七、大師之化民成俗

三九

八、繫語

三九

第二篇

尊師之道

伍 師道尊嚴之真諦

三一

一、師道之尊嚴

三一

二、釋奠與洞祭先師

三一

三、「天地君親師」之神主供奉

三一

四、「東脩之禮」

三五

五、「西席」與帝王尊師

三七

六、「心喪之哀」與弟子之禮

三一

七、「天子不得臣，諸侯不得友」

三一

八、理勝義立與師嚴道尊

三一

九、重道敬學與崇德報功

三一

第四篇

求師之道

師道徵故 目次

四

求師之道與求學

六三

- 一、求師與求學

六三

- 二、「一字師」與「經明行修」

六四

第五篇

緝論

六九

- 柒 師道之重心及要義

六九

- 一、師道之重心

六九

- 二、爲師之道

七一

- 三、尊師之道

七三

- 四、求師之道

七五

附

- 五、讀書與教書

七七

- 六、讀書與寫書

七九

- 七、尊師之道

七一

- 八、總論

七九

- 九、大袖之勞與怨辭

七九

師道徵故

第一篇 弁言

壹 釋名與探蹟途徑

一、名辭考源 「師道」一辭「一」，昉於漢代。蕭何之「二」奏薦匡衡「三」有「衡經學精習，說有師道可觀覽」、「四」之語。又桓榮「五」上書，謝辭太傅，其中有云：「今皇太子以聰叡之姿，通明經義，觀覽古今，儲君副立莫能專精博學若此者也。……臣師道已盡，皆在太子。」「六」追至唐韓愈「七」感於「由漢氏以來，師道日微」，乃以之策問進士；「八」且深嗟「師道之不傳也久矣」，奮而作「師說」；「九」「韓文」爲世所宗，「後學之士，取爲師法」，「十」「師道」一辭遂流傳浸廣，風靡天下，歷久不衰。「師說」一文更不獨爲後世選家競相輯錄，「一一」歷代學者亦喜襲用此題，或廣其說，或反其意，而伸抒己見。「一二」雖所論意趣各殊，然對恢弘師道則具同感。近教育部鑒於「師道既不講，學校遂不免商業化之謾」，迺「參酌我國昔時師儒訓導之舊法及歐西有名大學之規制，訂立中等以上學校導師制度」。「一三」此固緣於懷古之幽情及受師說

之影響，「二十四」亦皆時「大師」「大儒」「一五」關於師道之斯業訓及體範，確有不可磨滅之光輝，足爲後世之師表，而應有所發揚者也。

二、釋義 據名辭之起源而考其義，蕭何之所謂「說有師道可觀覽」，殆指「師法」，即學有淵源，說本師授，合於法度也。桓榮所謂「臣師道已盡，皆在太子」，殆指對太子已「通其業成就其道德」也。「二六」。故桓榮所謂師道，其意已不囿於證之爲師法，而可舉之爲師之道。唐太宗時「二七」所撰晉書王祥傳稱：「魏高貴鄉公之入學也，將崇先典，乃命王祥爲三老、侍中鄭朴同歸五更，辟南面几杖，以師道自居，帝北面乞言。」是「師道」一辭，其意在唐初已明示「爲師之道」與「尊師之道」。逮韓愈以降，後世所說之「師道」，紹繹其意，則可析之爲：「爲師之道」，「尊師之道」，以及「求師之道」。師道之重心固應在「爲師之道」，然昔賢所論，有側重於「尊師之道」，有側重於「求師之道」。如宋·冊府元龜「二八」師道門小序曰：「夫師嚴道尊，民乃遺學。東林受業，人知向方。是故傳先聖之訓，有在三之重焉。若乃列徒著籍，而博喻不隱。升堂窺異，而請益彌堅。心志既遙，行業增廣。道之所在，義亦至焉。故有廬墓盡哀；去官行服，或味嘆其至德；或撰集其緒言。或罔羅贊刑，上章以訟其枉；或不敢受爵，讓封以歸其功；或驍氣孤遺，單身以奉受；或罹於刑辟，冒禁以收瘞。是皆誠發於衷，義形於外，足以報師資之德，敦風教之本，誠士大夫之轄行哉！」此所表彰之師道，多重在弟子報師之道或尊師報師資之德，敦風教之本，誠士大夫之轄行哉！」此所表彰之師道，多重在弟子報師之道或尊師

之道。再如韓愈師說。則重在論求師之道。首謂：「古之學者必有師。師者傳道受業解惑者也。」此固言爲師之道，亦旨意深遠，惜語焉而未申其說。此後僅經之曰：「六彼董子之師，授之書而習其句讀者，非吾所謂傳其道，解其惑者也。」如斯而已。通篇所論，則重在證明「古之學者必有師。」故一再曰：「古之聖人其出人也遠矣，猶且從師。」；「聖人無常師」；「孔子曰：三人行，則必有我師。是故弟子不必不如師，師不必賢於弟子。」；「生乎吾前，其聞道也固先乎吾，吾從而師之；生乎吾後，其聞道也亦先乎吾，吾從而師之。」吾師道也，夫庸知其年之先後生於吾乎，是故無貴無賤，無長無少，道之所存，師之所存也。」此乃論求師之道，尚非尊師之道。易言之，此乃論求學之道，似更較洽當。韓愈師說之曰：「與荀閱深」，「二十」而章學誠「二一」仍責以「未及師之究竟」，「二二」而章學誠「二三」

三、探赜鉤微 故吾人欲明「師」，則當追述先聖先哲之師道遺緒，端宜由「爲師」，「尊師」「求師」三方面，探赜索隱，而推闡其實。爰撮摭大儒之名言，掇拾大師之景行，益以字義之所指訓，摘抉至理，翼皇逸德。以敷釋爲師之道，更袁輯自古尊師之史實，追溯其原委，再飾鬯求師與求學之本意，說明其底蘊，俾期發覆師道之全貌。苟吾人涵泳於心，敦厲以行，師道之彰揚，莫殆庶幾乎！

所

謂

以

爲

事

之

所

謂

以

爲

四

一

第二篇 為師之道

貳 字源徵義

一、說文之解釋及其引伸。細審「師」字字源實含有出於其類。拔乎其萃，爲衆之長考意。惟漢云許慎〔二三〕說文解字說此字，既嫌晦隱，有待引伸。篆文師字作「歸」，說文解字釋曰：「士千五百人爲師，從車從目，目四市，衆意也。叅，古文△。」因此後世疑難滋多，試舉其要者申述之。許君曰：「士千五百人爲師」。故清，段玉裁〔二四〕說文解字段氏注曰：「小司徒曰：『五人爲伍，五伍爲兩，五兩爲卒，五卒爲旅，五旅爲師』。師，衆也。」此乃釋爲軍旅之師，而車旅二字，據說文篆字，一從車，一從旗，皆有行軍之意，而師字則并無行軍之意。故有疑惑者。按清·蕭道管〔二五〕說文重文管見釋古文師字則謂下有「淮趣」之意，「上象所建旗，與旅同意，下其旆也」。然「二千五百次」之說，於字仍無所本。此一也。清，徐灝〔二六〕說文解字注箋曰：「許說似未確，自者小阜也，而自未足以諭衆，段亦敷衍其說。今按古獅字祇作師。」師子威服百獸，故凡帥教爲長者，皆曰師。三軍之長所帥人衆，因之師有衆意。古文舉，象形，汗簡作𦨇，云出籀文草，又作𠙴，云見石經，小篆從𦨇，變移其上體爲偏旁。」并

謂汗簡師字之上體象頭，下體象足，此二也。說文釋「告」字曰：「吏事君也。从口，从告。」猶衆也，此與師同意。」故清，龜越_{〔一〕}「七」兒皆讐難之曰：「既云與師同義，便子不錄而錄而錄而部，則官字何以不隸六而隸官乎？」由此亦可得另一疑詰。官字本隸，而許君師字不隸而隸此三也。今人商承祚殷虛文字類篇曰：「『𠂔』或『𠂔』古文師字。金文與此屬，許君誤也。」又曰：「說文解文官字從少從口，自攷舉也，此與師同，蓋曾至明晰。古師字作𠂔，而許君於部首之𠂔，乃云小𠂔，得之於此而失之於鈔，何也？」此四也。此四者，皆能持之有據，言之成理，可知許君說師字殆有未盡之處，致衆謬紛疑，詰難備至。然夫自唐宋以還，說文即猶缺鑄亂，後人又有竄改增刪，或失之而致此也。

現傳許君說文解字之說雖君能膺衆而然，吾人苟未另獲得充分之佐證，更難確識此案之本義。如徐陵之說最爲教育學者所喜采用，殆鑒於僧有「人中師子」或「人中獅子」之德號「二天」，佛說法音聲亦有「獅子吼」之尊稱_{〔九〕}。但證之古文金鉩本作「𠂔」，則此說殊更可疑也。首端吾人之解釋，乃僅參稽清代小學家，箋法疏解許君之說，區取「鄉壁虛造」，標立新說也。茲將疏證其意：師字從口從市。「口，小卓也。」市，周也，從反之而市也。_{〔十〕}「之，出也。」_{〔十一〕}既出而反，是周市也。_{〔十二〕}「凡物順逆往復，則周徧矣。」_{〔十三〕}「小阜者，高出於四周地面之地也。是以有出於其類，拔乎其萃之意。小卓以其積聚高於四周，得名，又有衆意。蓋不指爲

衆，而經爲「衆意」。殆積聚有衆之意，而因其積聚有別於四周，故皆出於衆之意。詩篇多而謂出隅周，遂有爲衆之長之意。

二、古代經籍之訓詁 漢代小學家繆輯之《廣雅》三三，其釋詁篇四：「師，衆也。」釋言傳曰：「師，人也。」此則師不僅稱爲「衆意」，且訓爲「人衆」「三四」之意。或爲衆民之長而教之，或爲衆卒之長而帥之。故師字再由「衆意」，「人衆」之意引伸而訓爲長，爲帥，爲官。漢鄭玄「三五」注經既訓曰：「師，將長也。」「三六」「師，長也。」「三七」「師之言帥也。」「四五」「八」「師，掌軍旅之官者司馬也。」「三九」又左傳昭公十七年云：「春秋，鄭子來朝，公與之宴。賂子問焉曰：少皞氏烏名「官」，何故也？鄭子曰：吾聞也。我知之。昔者黃帝以雲紀，故爲雲；少皞氏以鳥紀，故爲鳥。我高祖少時號之立也，鳳鳥適至，故紀於鳥，爲號「師」而鳥名。老子稱師而雲名。……我高祖少時號之立也，鳳鳥適至，故紀於鳥，爲號「師」而鳥名。老子稱

……仲尼聞之，見於鄭子而學之。」此即孔子問官於鄭子之故事，是則太古之時，「師」固爲百官長帥之通稱也。迨魏，張揖。「四〇」撰廣雅，其釋詁篇乃據此而據此而徑曰：「師，宜也。」因師不僅稱爲官長，且再引伸而訓爲有德之官長，更進而爲道鄉政導者之尊稱。易師卦曰：「師，貞，丈人，吉，无咎。彖曰：師，衆也；貞，正也；能以衆正，可以正矣。」象曰：「舞困于地，修己以安百姓者也。於此，師殆可訓爲有德之長也，鄭氏注經既曰：「師，教示以善道者也。」

四一「師」，有德行以教民者。四二「師」，教人以道者之稱也。四三「此訓師爲有德行而教人以道者之稱矣。

茲再請由周禮，毛詩，尚書，及禮記之經文傳語以證之。周禮亦稱周官，詳載周代之官制，其以「師」名者，皆爲一部份政教技藝之長，掌其事而帥其屬以牧民。「四四」以施行政教之區域言之，則有鄉師，族師，閭師，縣師，遂師。以職掌之類別言之，則有醫師，卜師，牧師，圉師，賈師，山師，川師等。古代以樂「教長天下之子弟」，「四五」故樂官以師名者尤多，如樂師，大師，小師，磬師，鐘師，笙師，鑄師，鼓師，籥師是也。專稱「師氏」者，則爲「掌以教治王之官，一方面『告王以善道』」，「四六」一方面並「以三德教國子：一曰至德，以爲道本；二曰敏德，以爲行本；三曰孝德，以知逆惡。教三行：一曰孝行，以親父母；二曰友行，以尊賢良；三曰順行，以事師長。」不僅男子之道德教導者稱「師氏」，女子以婦道教人者亦稱「師氏」，此可另從毛詩所載見之。周南葛覃：「言告厥氏，言告言歸。」傳曰：「師，女師也，古者女師教以婦德，婦言，婦容，婦功。」疏曰：「婦人五十無子，出而不復嫁能以婦道教人者也。」再尚書及禮記所稱之天子之師或世子之師，亦皆爲有德之教導者。書，周官篇載天子「立太師，太傅，太保」，太傅，太保。茲惟三公，論道經邦，燮理陰陽。官不必備。惟其人。注曰：「師，天子所師法傳，傳相天子，保，保安天子於德義者。此備三公之任，佐王論道，以經緯國事，和理陰陽，

言有德乃堪此。三公之官，不必備員，惟其人有德乃處之。」禮，文王世子曰：「三王教世子，入則有保，出則有師，是以教喻而德成者也。師也者，教之以事而喻諸德者也。保也者，慎其身以輔翼之，而歸諸道者也。記曰：虞夏商周，有師保，有疑丞。設四輔及三公，不必備，唯其人，語使能也。其對於師保，不必備，而唯其人，殆有深意存焉，蓋「君子曰德，德成而教尊，教尊而官正，官正而國治」。〔四七〕設「小人處其位，不如且闕」也。〔四八〕詩曰：「赫赫師尹，民具爾瞻。」〔四九〕是則具備德行善道而以三德三行施教者，方可謂之師。迨五代，顧野王云：「橫玉篇」釋「師」字遂曰：「範也；教人以道之稱也；象物；人也。」

三、繫語：綜覈漢儒論字之所本，義之所訓，與夫經典傳語所載，可窺見古代之所謂師者，為聚善積德，而出於其類，拔乎其萃，以德行善道為衆之長，而教導諸德者也。按秦古之際，政教合一，官師不分，故「師」字在最初其意不過人衆中出類拔萃之官長。迨社會組織粗具規制，職百官有所分掌，有重在事務之管理者，有重在萬民之教化者。而負教化之責者，尤以德行善道為其必備之要件，俾得型儀天下，敷長萬民。逮及後世，政教漸繁，形式上不得不日趨分途。官師既分，「師」字除通常亦訓作羣旅之衆外，乃多訓為聚善積德以施教者之尊稱。「師」亦以傳「道」（民族之倫理哲學）授「業」（專門之技藝學問）為其專職矣。

參 先哲遺教

一、學記 闡發先哲對於師道之所體示，可自禮記學記始。蓋學記述內參集古代教育學說事大成，而於儒家教育理論之經典。在以後各代教育家之教育方法論中，尤有深遠之影響，而以宋儒爲最。其中所述，對於教學之方法，師資之選擇與夫爲師之道，論之甚詳。緣教師爲教學之能，教學由教師而行。教學之成敗，殆繫於師資之良窳。故首重慎選師資。述云：「擇師不可不慎也。鶻曰：『三王四代唯其師』此之謂乎！」教師是現成文化之體範者與傳遞者，此即所謂「守先王之道，以待後之學者」。過去之文化，由教師而保存，未來之文化，由教師而形成，是所以教師之人選，關係文化之隆替。此應慎重擇師理由之一也。又武子云：「凡學之道，嚴師爲難，師嚴然後道尊，道尊然後民知敬學。」擇師不可不慎者，蓋師嚴然後道尊，道尊然後民知敬學。能嚴者，選擇師資，則師資即可優良。優良之師資，必能嚴於自律，以達表率天下，然若學生始知道之尊嚴，學術之隆貴。夫如是，學生乃生求學之心向，且因教師能以身作則，潛移默化，故其爲學相得，收半功倍之效。此應慎重擇師理由之二也。

師資既應慎重選擇，則爲師之道，即師資所應具備之條件更應有明確之剖析。乃云：「記問之學不足以爲人師。」記問之學，謂博聞強記先王之道以待學者之間也。故學識淵博當爲師資必

備資格之一，然尚不足以爲人師。此一也。故又云：「大學之法，擇於未達之選舉；當其可以服時；不陵節而施之謂孫；相觀而善之謂摩。」此四者，則教之所由興也。廢此禮樂，則抒落而不敷；時過然後學，則勤苦而難成；雜施而不孫，則壞亂而不績；獨學而無友，則孤陋而寡聞，燕朋過其師，燕辟廢其學。此六者，教之所由廢也。君子既知教之所由興，又知教之所由廢，然後可以爲人師也。」教之所由興廢，有一「豫」，一「時」，一「孫」，一「摩」，四個學習心理之原理。「豫」，言學習之基礎，「時」，言學習之心向，「孫」，言學習之程序，「摩」，言學習之環境。〔五十一〕必須明察此教育基本原理，然後方可以爲人師。此二也。又云：「君子知至學之難易而知其美惡，然猶詭譎；能博喻，然後能爲師。」教師須能了解學生至學之差異；中等者至平庸；優者至智慧；偏美者尚道，不美者叛道。〔五十二〕知乎此，然後能導學進德，而循循善誨。深火淺陽，空洞虛靜，由淺近之教材說至深奧之原理，對深奧之原理，循序漸近之比喩。曾於物理數學藝術，然後始能爲人師。此三也。又云：「學然後知不足，教然後知困。知不足然後能自反也，知困然後能自彌也。」故曰：「教學相長也。」免命曰：「不教學半。」其此之謂乎。」生也有涯，而知也無涯。故教師須「日知其所亡，月無忘其所能」。孔湧達〔五十三〕疏曰：「不學之時，諸事蕪然，不知己身何長何短；若學，則知己之所短，有不足之處也。……不教之時，謂已諳悉皆通，人若其教人，則知已有不通，而專有困難，固則甚於不足矣。……凡人皆欲苟前相進，既知不足，然後能自

反繩身而求諸己之困難，故反學矣。……凡人多有懈怠，既知困難，然後能自彌掌，其身不復懈怠矣。……知已困而力強之，是教能長善也。學則道鑿成就，於教益善，是學能相長也。『不能自反與自彌者，未足以善教。』故教師必須繼續進修，自彌不息。此四也。綜之：必須持躬嚴重，學識淵博，邃於教育之原理，富有教學之藝術，復能繼續進修，以自彌不息，然後方可以爲人。

二、儒行 學記論師乃專就教學原理而論教師所應具備之條件，就德行事業而言。昔日儒道之所大爲準繩者，則首推禮記之儒行。茲先剖析師道與儒行之關係，再摘述儒行之要旨。古時稱師多曰「師儒」。緣孔子爲儒家之宗，亦爲私人任教師之祖。史記儒林列傳稱：「自孔子卒後，七十子之徒，散游諸侯，大者爲師傅卿相，小者友教士大夫。」是孔門之徒，亦以爲師爲其職業。漢書藝文志又謂：「儒家者流，蓋出於同徒之官，助人君，順陰陽，明教化者也。」故儒與師原不可分。迨漢、董仲舒著《五十四》對策，主「興太學，置明師」以養天下之士，並以當時「師異道，人異論，百家殊方，指意不同」，而倡推崇儒術，抑黜百家，凡「不在六藝之科，孔子之術者，皆絕其道，勿使并進。」「五十五」漢武帝從之，乃立博士官，設弟子員，尊師隆儒，而天下之師遂爲儒所獨佔。師與儒更不可分矣。「師儒」一詞，初見於西漢末脫出之周禮。其地官大司徒曰：「以本俗六，安萬民，……四曰聯師儒，……。」鄭注曰：「師儒，鄉里教以道